

昌平区七星路（定泗路-北清路）道路及管线工程（施工）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昌平区七星路（定泗路-北清路）道路及管线工程（施工）已由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发改（审）〔2025〕904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北京市昌平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地方），工程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博招致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北七家镇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1）道路工程南起北清路，北至定泗路，规划为城市主干路，道路全长约1582米，红线宽度40米，设计时速60公里/小时。（2）雨水管道干线长约1578.8米，支线长约529.4米，总计约2108.2米（自北清路至卓胜路，新建D=500~2000毫米雨水管道，自北向南接入北清路W×H=3000×2500毫米雨水管道。自卓胜路至定泗路，新建W×H=2000×1600~4200×2000毫米雨水管道，自南向北接入定泗路W×H=4200×2400毫米雨水管道。）（3）污水管道干线长约1484.4米，支线长约562米，总计约2046.4米（自北清路至规划二路，新建D=400~700毫米污水管道，自道路桩号K1+086处至定泗路，新建D=400~600毫米污水管道）。（4）给水管道干线长约1567.3米，支线长约581米，总计约2148.3米（自北清路至定泗路，新建DN600毫米给水管道，南端与北清路已规划给水管道连通，北端与定泗路现状给水管道连通。同时沿相交道路及地块预留DN200-DN400毫米支线。）（5）再生水管道干线长约1585.4米，支线长约528.2米，总计约2113.6米（自北清路至定泗路，新建DN600毫米再生水管道南端与北清路已规划再生水管道连通，北端与定泗路已规划再生水管道连通，同时沿相交道路及地块预留DN200~DN300毫米再生水支线。）合同估算价8324（万元）

2.3 本工程的计划工期456日历天

2.4 本工程招标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的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划线），绿化工程，照明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给水工程，再生水工程等全部内容。

2.5 其他/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新]及以上资质，/（近年类似工程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 本工程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 本工程资格预审采用失信被执行人_____否决性_____（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 4.2 施工安全风险企业
本工程资格预审对施工安全风险企业_____采用_____（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 4.3 其他信誉要求：_____ / _____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_____2026_____年_____06_____月
_____23_____日_____09_____时_____00_____分至_____2026_____年_____06_____月_____29_____日
_____09_____时_____00_____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
（网址：_____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_____）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成功上传回执。本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_2026_____年_____07_____月_____06_____日_____09_____时
_____00_____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同时在_____ / _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本工程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_____北京市昌平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员会_____。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昌平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地 址：南环东路148号

联 系 人：马工

电 话：010-60141064

电子邮件： /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马工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010-60741064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010-69706653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马工010-

60741064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博招致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
6号416室

联 系 人：高工

电 话：15801530904

电子邮件：495205402@qq.com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 2026 年 06 月 22 日